

2014 年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

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我院于 1992 年 10 月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成立，系财政全额拨款单位。全院内设机构 13 个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政工科、侦查监督科、公诉科、反贪污贿赂局、反渎职侵权局、监所检察科、民事行政检察科、控告申诉检察科、职务犯罪侦查与预防科、纪检监察室、案件管理中心、司法警察大队。院领导班子成员：检察长 1 人，副检察长 3 人，党组成员 2 人。

(二) 人员构成情况

我院现编制人数 55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49 人，事业编制 6 人。实有人数为：行政编制 43 人，事业编制 4 人，退休干部 8 人，临时工 8 人。

(三) 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一、认真制订预算方案，积极落实经费保障

我院计财装备部门结合我院经费开支的实际，统筹安排，按照人均 3 万元标准制订年初预算方案，主动积极争取检察经费。首先是强化领导，检察长亲自抓经费筹措，疏通渠道，主管副检察长亲自谋划、具体组织、直接运作，积极协调解

决经费保障中的难点问题。其次是主动争取，做到与财政部门常来往、勤沟通、多协调，使所需经费足额、及时落实到位。

二、贯彻落实两个办法，规范涉案款物的管理

我院严格赃款物的规范管理，无出现超范围扣押冻结、该上缴未上缴、该移送未移送、该返还未返还等问题，及时按规定处理、上缴上级检察机关，同时做好相关法律文书、单据等报备工作。

三、着力提高检务保障，实施科技强检

我院科技装备建设在上级检察机关的支持下取得了较快发展，加快业务用车配备和更新进度，改善办案交通条件，增强快速反应能力，今年上半年购置办案用车一辆，加快了科技装备建设的步伐。

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购置现代化装备，购置更新了先进的办公、办案设备，达到人均电脑1台，打印机部门平均1台，为办案一线配置相机、手提电脑等设备，适应检察工作不断发展的需要。

四、加强财务管理，提高管理效果

(一)、经费管理规范化。通过制定和完善《财务管理制度》，对经费开支作出严格规定，采用一支笔审批，大额资金支出一律提交检察长办公会或党组会研究决定，以监督、审计为手段，不断提高检察资产管理效果。

(二)、加强车辆管理。落实人民检察院警车管理办法，加强警车管理。在车辆管理中实行“三定”，即对车辆定点维修保养，控制修理费用支出；选定加油站实行定点加油，节省油费开支；车辆驾驶人员必须做到定时清洗，保持整洁。

(三)、规范装备管理。做好检察和法警服装换装计划和管理，严格管理固定资产，执行上级有关的法规和院制订的财产管理制度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。

五、认真开展专项检查，落实整改措施

结合上级通知文件精神开展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，经过自查，没有存在“小金库”现象；开展公务用车整治工作，经对照检查没有出现违规使用和配备汽车现象；联合纪检监察开展公务用枪使用管理安全大检查，经查，枪支弹药数量齐全，并取消现不符合配枪条件人员资格；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和整改工作，上报清理方案并落实措施整改。

六、强化队伍素质，提高服务水平

组织计财人员学习有关规定和文件，端正思想，强化服务意识，工作不嫌麻烦，不说空话，扎实为干警服务，为办案服务，为提高计财人员的服务水平，我们注重在工作中锤炼干警素质，做到一人多用、一兵多能，造就复合型的检务保障人才。

二、收入决算说明

2014 年收入决算 540.52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

539.82 万元，其他收入 0.7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决算说明

2014 年支出决算 521.18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461.80 万元。

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332.35 万元，占 64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 233.08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.39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9.88 万元；项目支出 188.83 万元，占 36%，其中：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.67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 13.16 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2014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 25.5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.50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
(1) 更新购置 1 辆，购置支出 13.15 万元；(2) 公务车保有量 10 辆，全年运行费支出 12.35 万元。比上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 82.93%，增加原因是 2014 年更新购置了一辆新的公务用车。

